

(上接C8版)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自于发行业务、投资业务和影院业务三个业务板块。

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境内影院停业、电影院线发行业务暂停,因此本期影院业务毛利亏损较多,发行业务毛利取得下滑。投资业务通过向互联网视频平台及各新媒体渠道销售影视剧版权取得了较高的回报。

2021年,在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公司影院业务毛利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电影投资、发行业务的毛利主要来源于主投影片《中国医生》以及《长津湖》。

②总体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业务板块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投资业务	33.79%	46.37%	36.17%
发行业务	89.68%	51.84%	71.57%
影院业务	60.92%	33.73%	100.00%
影院业务	1.71%	-32.23%	15.08%
其他业务	91.63%	82.36%	95.49%
合计	40.03%	28.35%	41.0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业务毛利率随具体投资影片的市场表现而呈现一定的波动性;发行业务由于其业务特点,毛利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且波动较大;院线业务系2019年新增业务,当年尚无直接成本发生,但管理费支出主要用于管理费用,因此毛利率接近100.00%;影院业务的毛利率受整体竞争环境加剧以及与公司新开发影院的影响呈现下降趋势,2020年,影院因疫情影响近半年,导致毛利率为负。

(5)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利润表其他项目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税金及附加	3,801.88	1,393.61	5,764.88
销售费用	29,750.41	9,196.76	52,700.94
销售费用率(%)	9.52	5.72	16.91
管理费用	21,359.26	14,532.22	24,009.74
管理费用率(%)	6.83	9.03	7.70
财务费用	14,371.69	-4,261.87	8,118.94
财务费用率(%)	4.60	-2.65	2.61

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两项费用占比较大。2019年,公司销售费用较高,主要是由于电影发行市场竞争激烈,各影片发行大公司的发行推广费用较大。公司的管理费用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人员薪酬的调整而逐年增长,但管理费用率保持在相对稳定的状态。

2020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影片的院线发行业务停工,而影片在线发行或版权销售业务的销售费用支出较少,销售费用下降较为明显。在公司疫情期间,费用支出与收入同步减少,管理费用率有所减少,但管理费用率有所提升。财务费用方面,受益于人民币升值,公司产生汇兑收益。

2021年,公司各项业务实现恢复性增长,相关税金及附加及各项费用均同比增加。

3.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0,981.36	116,281.13	399,344.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603.19	28,898.15	74,883.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9,584.54	183,729.38	474,228.62
支付税费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7,181.07	83,742.18	217,232.65
支付股利以及为支付股利支付的现金	17,411.33	12,256.41	19,689.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21.01	13,356.16	12,05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45.81	71,410.18	152,123.3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56,059.92	180,765.09	401,19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24.62	-35,585.82	73,033.17

2019年度及2021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大于公司的营业收入,原因主要为:(1)公司的影院票房收入按全额计入现金流,但以扣除税费的金额计入收入;(2)公司的影片投资发行收入按全部分账所得计入现金流,但以公司的投资比例确认收入。

2020年度,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影院发行近半年,院线影片发行同步暂停,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规模随营业收入及营业收入的减少而减少。

2021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系影片《长津湖》及《中国医生》的票房表现良好,对应的票房分账款流入金额较前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到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0,583.59	249,460.00	288,432.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3.78	2,455.57	88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1	-	72.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处置的现金净额	-	0.03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合计	192,424.28	251,915.60	289,39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007.80	11,561.63	28,229.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913.59	170,660.00	352,076.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0.50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0.15	-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合计	352,141.89	182,221.79	380,30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17.61	69,695.81	-90,919.42

2019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整体金额下降,主要系公司并购和赎回理财产品总体金额下降。2019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0,914.20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当期赎回理财产品金额小于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2020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9,693.81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净赎回银行理财产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以及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2021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9,717.61万元,一方面系收购北京泰森祥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股权形成的现金流出,另一方面系净申购银行理财产品形成的现金流出。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49	529.06	21.0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90.31	143,973.51	182,479.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119.30	102,913.00	27,97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合计	282,559.79	247,415.58	210,477.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926.46	141,817.71	132,718.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40.03	12,037.47	15,218.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85.99	127,241.14	68,499.9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合计	287,635.39	281,096.32	216,458.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5.60	-33,680.74	-5,981.06

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以及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利息等支付的现金。

2019年度及2021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较为平衡。

2020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系偿还利息以及支付外币借款保证金所致。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2021年12月31日,此后公司除部分影院受多点散发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出现暂时停业的情外,主营业务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新增对未来发展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重大合同条款或实际执行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的产业政策、经营模式、业务模式、竞争优势、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1-6月财务报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编号为天健审(2022)5-99号的审阅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对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博纳影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公司2022年1-6月的主要财务信息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同比变动
资产总额	1,560,972.28	1,568,690.31	-0.49%
负债总额	977,304.44	1,004,576.19	-2.61%
股东权益	583,667.84	564,114.12	3.4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83,742.27	564,000.00	3.59%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的资产总额及负债总额较2021年末变化较小,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增加主要系2022年1-6月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593.53万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余额相应提高所致。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经审计)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147,299.38	80,981.26	81.89%
营业利润	30,982.99	5,024.99	516.89%
利润总额	31,077.24	4,113.32	655.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593.53	2,671.53	781.1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610.61	1,242.68	1,214.45%

2022年1-6月,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主投影片《长津湖》以及《长津湖之水门桥》的部分票房分账,与2021年同期公司并无主投影片发行有关,当期分账流入较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08.55万元,主要净支出系发行人工支付的影院设备采购款和装修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049.57万元,较2021年同期流出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多且支付的外币借款保证金增加所致。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经审计)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73.23	-14,273.88	979.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8.55	-17,454.37	62.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49.57	23,497.82	-291.7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43	-124.47	17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160.53	-8,554.90	966.8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217.46	45,621.88	132.82%

注:同比期间的现金流量数据为负时,同比例以绝对值列示。

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5,473.23万元,较2021年同期增长979.04%,主要原因系2022年1-6月,公司陆续收到主投影片《长津湖》以及《长津湖之水门桥》的部分票房分账,与2021年同期公司并无主投影片发行有关,当期分账流入较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08.55万元,主要净支出系发行人工支付的影院设备采购款和装修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049.57万元,较2021年同期流出增长较多,主要系公司本期偿还银行借款较多且支付的外币借款保证金增加所致。截至2022年6月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不含外币借款保证金)余额为106,217.46万元,同比增长132.82%,公司货币资金充裕,现金流状况良好。

(四)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3	-30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90.54	1,648.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79.19	-
除上述业务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34	-467.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03	1,069.06
小计	11,010.42	1,806.07
减:所得税费用影响	2,637.97	372.22
少数股东损益	1.95	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371.51	1,428.85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公司应享有权益法核算单位的非经常性损益的部分。

公司2022年1-6月计入当期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整体较2021年同期有所增长,主要构成系主投影片《长津湖之水门桥》的相关政府补助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2022年1-9月经营情况

公司基于2022年1-6月(经审阅)财务数据以及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的合理预计,对2022年1-9月经营业绩预估如下: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15,357.84	227,876.65	137,684.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96.24	21,727.61	7,345.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21.71	15,355.07	1,713.18
净利润率	269.00%	223.00%	796.17%

发行人预估2022年1-9月经营业绩同比增长,主要原因系2021年1-9月发行人仅有一部分主投影片《中国医生》发行上映,取得了13.28亿元票房,经营业绩相对较低,而2022年1-9月,发行人主投影片《长津湖之水门桥》取得了40.6亿元票房,使得当期经营业绩同比增长明显。

本次业绩预告仅为公司对2022年1-9月经营业绩的合理估计,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均具有不确定性,并不构成业绩承诺或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

一、股份回购情况

(一)最近三年来的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三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情况

为了规范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利分配,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博纳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首次公开发行后所有新老股东按其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经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实际需求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发行人拟投资规模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博纳影业项目	168,000.00	103,261.01
2	博纳影业项目	20,961.12	20,961.12
合计		188,961.12	124,222.13

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向中的全部或部分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进行前期投入,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以其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筹资金。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一)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0年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各业务板块的日常运营及业务开展均带来了不利影响。电影投资业务方面,疫情期间发行人所投资的影片暂停拍摄发行;电影发行业务方面,疫情期间影院停业,原定上映的院线影片全部撤档,发行人的相关发行计划均已推迟档期;院线和影院业务方面,根据新冠疫情防控的需要,发行人于2020年1月24日关闭旗下所有境内影院的对外运营,院线经营同步暂停。

尽管公司已经针对本次疫情做了充分的应对工作,包括经营措施降本增效、增加影片线上发行等措施,但是2020年上半年影院发行线下业务受疫情影响严重,公司无法按照原定计划开展运营,各主营业务板块均受到较大的负面影响,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2020年7月16日,国家电影局发布《国家电影局关于在疫情影响常态化条件下有序推进电影院线恢复开放的通知》,明确低风险地区电影院各项防控措施有效落实到位的前提下,可于2020年7月有序恢复开放营业。自此,影院影片的经营环境、影院内经营等业务陆续恢复运营;发行人的电影投资、发行业务全面复工,院线恢复供片,影院恢复运营,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基本恢复正常。由于受到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全国电影总票房为204.17亿元,同比下降68.23%。2021年,我国新冠疫情影响得到控制,全国电影票房472.58亿元,恢复至2019年全国电影票房的73.5%。根据新冠病毒疫情常态化防控的要求,人员出行、出境受到不同程度的限制,电影行业在上游制片到下游发行、放映各业务环节亦受到影响,致使电影行业的发展速度有所放缓。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全国范围内仍不出现多点散发的新冠疫情。因此,根据防疫要求,公司部分影院不时需要暂停运营一段时间,新冠疫情期间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仍存在一定负面影响。

受疫情持续影响,在本招股意向书摘要披露的其他风险叠加发生的情况下,将有可能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利润较上年下滑50%以上,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产业政策风险

根据2004年11月10日起施行的《电影企业经营资格准入暂行规定》(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3号)相关规定,持有《摄制电影许可证》或《摄制电影发行许可证》(单片)方可制作电影,设立电影发行单位必须持有《电影发行经营许可证》。2016年11月7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影产业促进法》,正式取代了此前关于电影制片的审批以及《摄制电影单片许可证》的审批。根据该法第13条规定,摄制电影的单位、其他组织可以直接向国家电影主管部门办理电影剧本梗概备案和剧本审查。

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关于改革进口影片胶片制片的暂行办法》(广影字[2003]第418号)及《广电总局电影局关于电影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有关电影发行业务的暂行规定》,我国进口影片管理实行“一家进口、两发行”的原则,即国家广电总局电影局和中国电影集团公司电影进出口分公司统一承担境外影片的进口业务,接受广电总局电影局的政策指导和宏观调控,影片经广电总局电影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并引进后,由中国电影和新华电影发行。

未来国家可能会面临激烈的监管政策可能在某些领域进一步放宽或者发生变化,届时整个行业将会面临更加强有力的竞争,如本公司不能够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相关产业政策的变化,将对本公司的竞争优势及盈利能力构成负面影响。

2.作品内容审查风险

根据《电影管理条例》和《电影剧本(梗概)备案、电影片管理规定》,国家实行电影剧本(梗概)备案和电影片审查制度,规定了电影片中禁止含有的内容和电影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标准。电影制片单位应当负责电影剧本拍摄和送审影片的审查,电影制片单位对送审影片的质量负责,发现违法违禁规定内容的,应当及时通知电影制片单位不得拍摄。电影制片单位在送审影片拍摄完成后,报请电影审查机构审查;电影进口经营单位应当在办理电影片临时进口手续后,报请电影审查机构审查,未经审查通过的影片不得发行、放映、进口、出口。

根据上述规定,如果公司拍摄的影片最终未获备案或完成度验收不合格,电影未最终审查通过,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三)市场风险

1.观众观影需求变化的风险

观众的观影需求除了受到可支配收入的影响以外,也与其他文化消费模式、文化消费产品对电影消费的替代相关。经济的发展、科技的发展、文化的繁荣,一方面不断为电影观众带来全新的观影感受,满足了观众的不同的观影需求;另一方面也替代了替代型文化消费模式与产品的需求。电视剧、动漫作品、综艺节目、网络直播、体育竞赛等文化产品的发行和消费,一定程度上挤占了居民文化消费的时间与空间;互联网视频、家庭影院、3D家庭音响设备,增强现实与虚拟现实技术的普及与发展,亦可能对电影消费造成一定影响。

2.影视业务不被市场认可的风险

影视作品的创作对于消费者的主观喜好和判断标准的认知也是一种主观判断,只有消费者取得与多数消费者一致的主观判断时,影视作品才能获得广大消费者喜爱,才能取得良好的票房或收视率,从而形成旺盛的市场需求。

本公司有着多年的影视作品投资和发行经验,但仍无法确保创作团队的主观判断与广大消费者主观判断相一致,因此,公司影视作品仍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影视作品发行和放映的市场认可度依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从而可能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和利润波动,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和居民收入的持续快速增长以及人文文化消费需求的提高,观众的观影习惯逐渐养成,全国观影人次不断提升。但由于第三方版权内容、电影质量参差不齐、观影偏好变化等因素影响,电影票房增长存在波动。

我国年产影片数量众多,许多影片无法公映。如果出现更多影片竞争相同档期,将不可避免会出现上映日期以协调、观众人群分流的局面。随着产业内外资本的加速涌入及放映业务、影视行业新人数量日益增多,影视行业市场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高。

虽然公司已存在电影投资、发行及影院等业务环节取得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未来公司无法迅速有效地应对市场竞争,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目前,我国已逐步形成以春节档、暑期档、国庆档和贺岁档四大档期为主,元旦、情人节、清明节、五一和端午节等小档期为辅的格局。由于主要档期档期较为集中,第一、四季度往往是票房收入的高峰档期,第二季度的票房表现则相对疲弱,票房档期呈现出集中度及季节性波动明显的特点。上述票房季节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各季度经营业绩表现产生显著的影响。

(四)经营风险

1.生产计划无法按期执行的风险

本公司每年会根据影视市场的发展趋势以及对下年度市场投资回报的预测,并结合最近两年公司影视投资回报情况,兼顾多种投资规模的电影项目,来制定下一年度影视生产计划。对于具体的影视项目,其生产计划能否按期完成存在不确定性。

一影视作品从规划期到立项需要一个过程,一些规划题材可能无法获得满意的剧本;在初期,一些被认为的剧本初期可能无法及时得到合适的导演、主创人员、或者剧本在定稿前需要各方人员的反复磨合,可能会重新进行前期开发或者对前期工作安排部署调整,则项目的生产计划将会被推迟。

另外,在拍摄、制作过程中,也存在着一系列因素会影响到生产计划的正常执行,如外景拍摄的天气气候条件、主创人员的身体状况和档期安排、组员的综合能力等因素可能会对影片的拍摄进度、质量及投资预算控制产生较大影响。

由于上述诸多外部不可控因素的影响,本公司可能不能按期完成的生产计划,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2.制作成本不断上升的风险

近年来,剧本费用、导演及主演等主创人员的劳务报酬等电影相关制作费用不断攀升。为了能够获得较好的票房收入,制片人在选择好的剧本并聘请知名度高的导演和演员。为了保证制作质量,还会加长制作周期,从而使得电影的制作成本投入进一步上升。一方面,由于电影行业聚集集中于少数头部影片制作,导致头部电影公司增大单部影片投入,以期获得高额票房。因此,公司面临制作成本不断上升的风险。

3.侵权盗版的风险

侵权盗版现象在世界范围内普遍存在。随着VCD/DVD技术、网络传播技术的迅速发展,影视盗版产品价格低廉、购买方便,对部分消费者具有较强的吸引力,尤其是在国内版权保护意识较为薄弱的环境下侵权盗版现象较为严重。对于拥有知识产权的电影公司,盗版的存在使电影票房收入和播映权销售收入、影视音像版权收入和网络安全收入等方面均受到不利影响,甚至造成严重的经济损失。

近年来,我国政府有关部门一直致力于建立健全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加大对打击盗版行为的力度,有效遏制了侵权盗